

# 墨爾本華人基督徒以勒團契

## 「主日崇拜證道綱要」

日期： 2017年12月10日

主題：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！」(十八)

經文： 馬太福音 5:1-2, 8 約伯記 1:8, 23:11-12

「耶穌看見這「許多的人」，就上了山，既已坐下，  
「門徒」到祂「跟」前來，祂就開口教訓他們說：-

**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見神。」**

「耶和華問撒旦說：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？地上再沒有人像他「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」。」

「我腳追隨祂的步履；我謹守祂的道，並不偏離。祂嘴唇的命令，我未曾背棄；我看重祂口中的言語，過於我需用的飲食」

詩歌： 親愛的主祢今召我回來 (紅 454)

### 「牧者心聲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「清心的人 - 必得見神」，是何等寶貴榮耀的應許，這應許是賜給每一位天父的兒女，賜給每一位真正重生得救的基督聖徒，我們擁有天父所賜新的屬靈生命，我們有聖靈內住，我們有主耶穌基督住在我們心裏，我們的屬靈眼睛不單看見神的國，我們的屬靈眼睛更是可以看見神的榮耀，因為這是主耶穌基督一而再親自的應許，但是，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從主耶穌基督的應許中，我們發現仁愛公義的神的應許是具備條件性的，主耶穌基督十字架的救恩是無條件的，是神白白恩典的賜予，但能夠以屬靈的眼睛看見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看見神本體的真像，看見十字架上曾經被殺的羔羊 - 「主救主耶穌基督」，卻是只有那些清心的基督聖徒纔能夠得着這上好的福分；在過去的證道中我們已經思想了「信神的心」及「愛神的心」，今天早上我們一同思想關乎「**聖潔的心**」中之「完全正直」。

### (三) 「聖潔的心」 (伯1:1, 8)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從「約伯記」的啓示中，我們得以知道：約伯能夠以屬靈的眼睛親眼看見神，因為他擁有一顆神所喜悅的心：「聖潔的心」，「聖潔的心」並不表示約伯沒有犯罪，沒有軟弱，沒有失敗，乃是約伯因着這顆「聖潔的心」而流露出神眼中看為聖潔的三個心態，也是每一個基督聖徒在追求聖潔的時候必有的心態：-

- 1) 敬畏為心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) 分別為聖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3) 完全正直

### 3) 完全正直

#### 【完全正直的意義】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「完全正直」並不是指向神的僕人約伯在生活，行事為人上完全没有過錯，完全没有犯罪，因為在整個人類的歷史中，按照神聖潔公義的標準，除了道成肉身的主耶穌基督以外，世上沒有一個完全正直的人，世上一個義人也没有：

「就如經上所記：【没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没有】。【没有】明白的；【没有】尋求神的；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【没有】行善的，【連一個也没有】。」 (羅3:10-12)

「完全正直」乃是指向神的僕人約伯無論在任何的境況中，無論是在試探誘惑中，在試驗試煉中，在平安穩妥中，在痛苦傷害中，在福杯滿溢中，抑或是在艱難缺乏中：

#### 「他仍然持守他的純正」(伯2:3)

「我腳【追隨祂的步履】；我【謹守祂的道】，並不偏離。祂嘴唇的命令，我未曾背棄；我【看重祂口中的言語】，過於我需用的飲食」(伯23:11-12)

約伯被神稱為「完全正直」，乃是因着他立定志向，竭力持守他人生的三個標竿：

- 1) 「追隨神的步履」 - 親密無間愛的關係
- 2) 「謹守神的命令」 - 心靈誠實愛的行動
- 3) 「看重神的言語」 - 晝夜思想愛的溝通

鑒察人心腸肺腑的神，悅納約伯的心懷意念，悅納他的竭力持守，悅納他的無悔無怨，雖然約伯在生命中有軟弱，有失敗，有跌倒，有灰心，有失望，但神仍然稱許約伯為「完全正直的人」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約伯的例子給予我們何等大的安慰和鼓勵，雖然我們在生命中有更大的軟弱，有更大的失敗，有更大的跌倒，有更大的灰心，有更大的失望；但是我們同樣能夠效法約伯生命的榜樣，成為「完全正直的人」，正如使徒保羅在殉道前的勉勵：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」（提後 4：7-8）

### 1) 「追隨神的步履」 - 親密無間愛的關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約伯「追隨神的步履」，意思是無論神往那裏去，約伯必定跟隨，代表着約伯與神之間存在着一個親密無間愛的關係，這是神眼中一個完全正直的人必有的表現。基督聖徒「跟隨基督」並不是一個口號，也不是一個責任，更不是一個重擔，乃是因着與主耶穌基督之間存在着一個愛的關係而帶來的回應，當一個人真實的認識主耶穌基督十字架的愛，真實的經歷主耶穌基督十字架的愛，真實的得着主耶穌基督十字架的愛；這一個人必然願意甘心樂意，義無反顧的跟隨主，無論在任何境況之下，必然爭取每一個機會親近主，即使面對危險，艱難，攻擊，傷害，也是素常一樣的親近主，就如先知但以理明明知道，倘若繼續向神禱告呼求，必然帶來生命的危機，但是他仍然一日三次，雙膝跪在他神面前，禱告感謝，與素常一樣（參但以理書 6 章），也如使徒保羅及西拉的生命見證，監獄的銅牆鐵壁，獄卒的棍棒，木狗，鎖鍊，生命的危險，並不能夠攔阻他們親近主，並不能夠淡化他們與主耶穌基督親密無間愛的關係，他們仍然能夠夜間禱告，唱詩，讚美神。（參徒 16 章）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可能我們會謙卑地提出一個論點，「我不是先知」，「我不是使徒」，我們如何能夠有力量恆常的親近主，但是路加福音 7 章所描述的「一個女人 - 是個罪人」卻為我們提供一個無可辯駁的答案與例子，即使面對眾人的冷嘲熱諷，面對眾人的譏笑辱罵，面對眾人的批評論斷，她仍然能夠不顧一切的跟隨主，親近主，因為她真正的認識主的恩，主的愛。同樣地，每一個基督聖徒都能夠因着與神親密無間愛的關係，成為「完全正直的人」，因為這是理所當然的，正如使徒彼得的提醒：「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，就必如此。」（彼前 2：3）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世界上只有三個因素能夠攔阻基督聖徒與神親密無間愛的關係：

**「尊己為大」 - 「罪惡過犯」 - 「貪愛世界」**

